

股票代码：002377

股票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6-7 号

##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近日，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国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国沛”）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申请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18 个月。公司为宁波国沛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宁波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 （二）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6 年 1 月 21 日召开 202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78 号）。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 （三）本次担保前后担保余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股东会审批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可用担保额度
公司	宁波国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00%	70.74%	30000 万元	5000 万元	6000 万元	24000 万元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宁波国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仲章明

3、成立日期：1997年8月19日

4、注册资本：12800万人民币

5、住所：浙江省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杨公山区域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润滑油销售；包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宁波国沛100%股权。

8、经查询，宁波国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宁波国沛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70.74%，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27961.68	50693.26
负债总额（万元）	14890.24	35860.66
所有者权益合计（万元）	13071.44	14832.60
项目	2024年1-12月	2025年1-9月
营业收入（万元）	30637.17	74225.15
利润总额（万元）	1263.72	2348.21
净利润（万元）	893.82	1761.16

###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支行

3、债务人：宁波国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最高债权限额：债券最高本金限额等值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和相应的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为实现债权、担保权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保证人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笔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备用信用证和银行保函（担保）等表外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两年。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保贴项下的保证期

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两年。保理融资（包括基于核心企业付款承诺的无追保理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应收账款到期之日起两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7、保证担保范围：本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因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增加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也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24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1.17%，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19000 万元，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5000 万元。以上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

#### **五、备查文件**

公司与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6 日